

重庆市永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询问通知书

渝永市监询通企〔2025〕45号

张进（敬）华、陈宪（现）才、洪大谦、邓定碧、苏项（相）顶、周义强、杨德尧、江振国、张哲琼、宋华、宋代斌、刘世强、苏祥华、李玉明、邓兴刚、章德理、孙明刚、谢方彬、易元波、蒋良洪、任再彬：

为调查了解永川市三教酒厂办理注销登记情况，请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到重庆市永川区胜利北路 66 号重庆市永川区市场监管局 2 楼 9 号办公室接受询问调查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，你有如实回答询问、协助调查的义务。

请携带以下材料：

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如你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。

办案人员：何冬、何达

联系电话：61188330

重庆市永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（印章）

2025 年 8 月 27 日

本文书一式二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